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22-066

债券代码：123049

债券简称：维尔转债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前次银行贷款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前次银行贷款担保事项的议案》。相关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前的前次银行贷款担保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维尔利”）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三亚分行”）申请基本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贷款 7,500 万元提供担保。后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为进一步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增信措施，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给光大银行三亚分行，并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2、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海南维尔利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8,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本次变更后的银行贷款担保情况

1、现因银行原因及融资成本等因素综合考虑，海南维尔利决定不再向光大银行三亚分行申请上述贷款，对应的担保及质押措施相应终止。

2、关于海南维尔利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现根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有关要求，公司拟将前次银行贷款主体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变更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其余事项不变，并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